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楊雯茜
電話：(02)7712-9137
電子信箱：chiann@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30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1127012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檢核實施計畫
(A09000000E_1112701257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部「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檢核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實施計畫)，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部110年10月28日臺教資(六)字第1100145757號函賡續辦理。

二、本(111)年為配合相關法令修正及110年受學校執行情形，調整本實施計畫部分內容，調整內容簡述如下：

(一)環境保護及能資源管理現況：

- 1、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增加氟化氫與修正文字。
- 2、執行成效：增加「(7)近3年人均一般生活垃圾量有否下降趨勢」、「(8)設置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專業應變人員」、修正能資源管理文字。

(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現況：

- 1、機械器具及設備管理：合併(2)安全標準與(3)SOP。
- 2、職業健康管理：合併(5)特殊健康檢查與(6)分級實施健康管理。

3、執行成效：增加「12.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規定未達須設置直接隸屬雇主之一級管理單位，仍優於法規設置一級管理單位」。

三、本年度受檢學校名單如本實施計畫第4頁，本實施計畫檢核項目分為「環境保護及能資源管理現況」、「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現況」、「校園災害管理現況」，涉及「全校性」業務，請本年度受檢學校預為準備。

四、本部預計於本年5月底或6月初辦理填報說明會(說明會相關事項另函通知)，請本年度受學校務必參加，說明會將與學校說明實施計畫內容及填報系統平臺操作方法，並邀請110年檢核學校進行經驗分享，後續將於7月至8月請受檢學校進行線上檢核(相關檢核時程請參考本實施計畫第5頁)。

五、倘對於本實施計畫有相關疑問，請洽本部委辦單位「永發環境科技管理有限公司」，聯絡方式如下：

(一)蔡小姐：電話：(02)8772-2488分機303，電子信箱：

renee@sustainable.com.tw。

(二)段小姐：電話：(02)8772-2488分機211，電子信箱：

kelly@sustainable.com.tw。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基督教華神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國立空中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臺北基督學院、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唯心聖教學院除外)

副本：永發環境科技管理有限公司、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